

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（大兴）管理委员会 土地征收启动公告

京（临管）征〔2021〕13号

为实现大兴分区规划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经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（大兴）管理委员会研究决定，现发布土地征收启动公告：

一、拟征收土地的位置、范围、权属、用途

位置：位于北京大兴国际机场（北京部分）综合保税区。

范围：东至延丰街东红线及北京市与河北省行政界，西至集运街西红线，南至千斯路北红线及北京市与河北省行政界，北至丰备路南红线。

权属：北京市大兴区礼贤镇柏树庄经济合作社、王化庄村经济合作社。

用途：土地一级开发。

二、征收土地的目的

本次拟征收土地用地符合大兴分区规划（国土空间规划）（2017年-2035年），拟用于北京大兴国际机场综合保税区 0107-061、100 等地块土地一级开发项目建设。

三、开展土地现状调查

拟开展勘测定界和土地现状调查，在对拟征收范围内进行勘测定界和土地现状调查工作时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积极配合。

被征收土地单位的具体土地征收补偿安置内容，待勘测定界和土地现状调查完成后，由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（大兴）管理委员会公告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本公告发布后，凡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的，一律不予补偿；本公告在拟征收土地所在的礼贤镇政府和柏树庄村、王化庄村予以张贴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（大兴）管理委员会

2021年6月23日

